

臺北市各機關（基金）等111年3月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①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機關（基金） （財團法人） （轉投資事業） 名稱	宣導項目、標 題及內容	媒體類型②	宣導期程③	執行單位④	執行金額⑤	備註
臺北市地方教育發展基金	特色招生專業群科 甄選入學考試宣導	平面媒體	111.1.7~111.6.15	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中 等教育科	-	執行金額已於111年2 月填報。
臺北市地方教育發展基金	臺北市實驗教育白 皮書發布會開幕影 片(政策宣導)	網路媒體、其他(發 布會現場撥放)	110.12.13~111.12.13	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國 小教育科	-	執行金額已於111年2 月填報。
臺北市地方教育發展基金	臺北市110學年度 第2學期友善校園 周宣導-「善用下 列5W思考法，當個 聰明小偵探」	網路媒體	111.2.18~111.6.30	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軍 訓室	50,000	
臺北市地方教育發展基金	2022大學暨技職校 院多元入學博覽會 線上展覽-本局及 市立大學相關活動 及政策宣導	網路媒體	111.3.4~111.3.25	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綜 合企劃科	98,000	
臺北市地方教育發展基金	2022臺北兒童節微 電影	網路媒體、其他	111.3.1-111.4.30	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國 小教育科	979,650	
臺北市地方教育發展基金	臺北市實驗教育創 發中心業務經費影 片錄製剪輯(政策 宣導)	網路媒體	111.3.1~111.9.1	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國 小教育科	65,000	

【填表說明】：① 本表查填範圍，依預算法第62條之1第1項規定，係指本市各機關、基金（含市營事業）、本府許可設立政府捐助基金累計超過

百分之五十之財團法人及本府轉投資資本超過百分之五十以上事業，動支政府預算辦理之政策及業務宣導。

- ② 媒體類型，請依實際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採用之媒體類型填報。
- ③ 宣導期程，請依委託製播宣導之涵蓋期程，並針對季內刊登（播出）時間或次數填列，如110.10.1-110.12.31（涵蓋期程）；110.10.1、110.12.1（播出時間）或2次（刊登次數）。
- ④ 執行單位係指本市各機關、基金（含市營事業）、財團法人及轉投資事業之內部業務承辦單位。
- ⑤ 執行金額：
 - A. 係指填表當月或當季執行數（含實付數及預付數）。
 - B. 另有預付數轉正或支出收回情事者，請於「備註」欄敘明。
 - C. 倘已簽訂契約並辦理宣導，惟未達契約規定付款時程者，請於「備註」欄說明契約金額及預計付款時程。
 - D. 執行金額倘以特別預算支應者，亦請於「備註」欄敘明。